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事前绩效评估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虎门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地址：东莞市虎门镇捷南路 272 号 联系电话：0769-85105322 联系人：叶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事前绩效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项目规模：共包含 6 个子项，东莞市虎门镇怀大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旧龙眼排站出水渠改造工程、虎门镇北栅智汇城泵站工程、虎门镇广济涌排站扩容工程、虎门镇南部湾泵站工程、虎门镇重要交通节点设置广告设施。项目总投资 48593.75 万元。 2、服务要求：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编制咨询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东莞市虎门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注：在区间内报价才是有效报价（区间相应金额为 96357.42 元至 96000.00 元）。 3. 金额计价说明： 以暂定的项目总投资约 48593.75 万元为计费基数，参照 (1999)1283 号文对编制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的收费标准，下浮 35% 后计取。具体计算如下： (1) 编制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基价（依据内插法计算）= $10 + (15 - 10) * (48593.75 - 10000) / (50000 - 10000) * 10000 * 0.65 = 96357.42$ 元（暂定上限金额）。 (2) 中选单位为完成服务内容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报价内不再另行计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